

##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借款逾期及公司担保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公司江门市悦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悦泰”）作为借款人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华润信托·鼎新 32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等相关协议，借款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90,000 万元，目前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970 万元。公司为江门悦泰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门市粤泰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粤泰发展”）以其持有的江门悦泰 50%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江门悦泰以自身持有的位于江门市新会南新区梅江萌交、孖洛、九宾、西甲九滨的粤（2017）江门市不动产权第 203524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的土地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的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同时鉴于第三方厦门市宝汇通金属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汇通”）为江门悦泰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了 54,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公司、江门粤泰发展及江门悦泰相应为宝汇通对江门悦泰的上述担保提供 54,000 万元对应的反担保。

●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收到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书面通知，鉴于江门悦泰未能按协议约定支付当期回购溢价款，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要求江门悦泰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提前履行回购义务，提前收回全部回购本金、回购溢价、违约金及相关费用；要求公司、江门粤泰发展及江门悦泰履行相关担保义务。截至本公司披露日，上述 50,970 万元借款及相关费用已逾期。

-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合同项下借款余额 50,970 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金额：50,970 万元及相关费用。

## 一、借款及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公司江门市悦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悦泰”）作为借款人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华润信托·鼎新 32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等相关协议，借款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90,000 万元，目前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970 万元，借款原期限至 2024 年 5 月 28 日止。

公司为江门悦泰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门市粤泰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粤泰发展”）以其持有的江门悦泰 50%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江门悦泰以自身持有的位于江门市新会南新区梅江萌交、孖洛、九宾、西甲九滨的粤（2017）江门市不动产权第 203524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的土地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的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同时鉴于第三方厦门市宝汇通金属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汇通”）为江门悦泰上述融资事项提供了 54,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公司、江门粤泰发展及江门悦泰相应为宝汇通对江门悦泰的上述担保提供 54,000 万元对应的反担保。

上述担保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21 号）、《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下属控股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21-022 号）、《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21-023 号）、《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1-026 号）。

截至本公告日，该笔担保贷款本金余额 50,970 万元。因江门悦泰未能按协议约定支付当期回购溢价款，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要求江门悦泰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提前履行回购义务，提前收回全部回购本金、回购溢价、违约金及相关费用；要求公司、江门粤泰发展及江门悦泰履行相关担保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该笔 50,970 万元借款及相关费用已逾期。

## 二、后期安排

1、由于公司对上述借款的担保责任尚未终止，公司、江门粤泰发展及江门悦泰正积极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沟通，争取尽快妥善处理该担保借款逾期事项。

2、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若有相关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